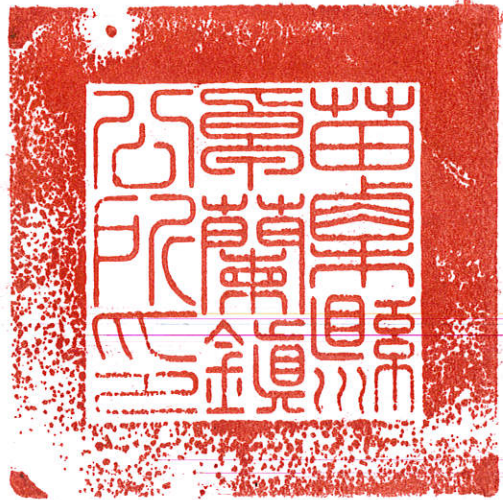


苗栗縣卓蘭鎮公所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4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卓鎮殯字第1080005500號

附件：



- 一、修正「苗栗縣卓蘭鎮公共造產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」第五條、增訂第六條之一、第六條之二及第九條之一。
- 二、檢附「苗栗縣卓蘭鎮公共造產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」。

鎮長 詹錦章